

<<农村常见损害赔偿纠纷实例说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农村常见损害赔偿纠纷实例说法>>

13位ISBN编号：9787509313244

10位ISBN编号：7509313244

出版时间：2009-7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童飞 编著

页数：22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速，越来越多的农民进入城市工作，在遇到侵权纠纷时如何维护自身利益存在一定的困难；同样，经济的不断发展对农村的影响也非常大，农村固有的调整人际关系、经济关系的传统也受到各方面的冲击。

在这种情况下，农民自身法律素质亟须提高，这样才能利用法律的武器来保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在本书中，笔者将以侵权赔偿的相关法律知识为主，配以翔实的案例，同时加上笔者的点评，用以案说法的方式，向读者尤其农民朋友讲解有关处理民事侵权纠纷的法律知识，力争理论知识做到通俗易懂，案例真实生动，语言平实易懂，希望对于广大的农民朋友能够起到“一看就懂、一学就会、一用就灵”的效果。

全书共分为六章。

第一章介绍民事侵权、民事责任及赔偿的基本知识；第二章介绍在侵权纠纷发生后，打官司应当做好哪些准备工作；第三章为农村常见侵权与赔偿诉讼之“打架”篇；第四章为农村常见侵权与赔偿之“工伤”篇；第五章为农村常见侵权与赔偿之“特殊侵权”篇；第六章介绍侵权赔偿胜诉后，如何通过法院的强制执行从而早日实现权益。

我们相信，经过对本书的学习，能够提高读者特别是农民朋友的权利意识、维权意识和责任意识，使他们明白既要依法尊重他人权利又要善于维护自己合法权利的道理，对他们正确处理民事侵权纠纷，维护自己合法权利起到一定的指导作用。

<<农村常见损害赔偿纠纷实例说 >>

内容概要

本书特点： 1.案例丰富、贴近生活——选取大量案例并紧密结合农村生活实际情况，体例内容安排兼顾完整性与灵活性。

2.作者实践经验丰富——基层法院法官写作，了解农村各类纠纷特点，擅于有针对性地解决问题。

3.实用信息轻松速查——根据分册内容附加相关法律文书范本，赔偿计算公式、民事诉讼流程图等实用信息。

<<农村常见损害赔偿纠纷实例说 >>

书籍目录

第1章 民事侵权及损害赔偿 1.一般侵权行为的构成要件是什么？

案例1 彭仁坤等与李五英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2.侵权损害赔偿包括哪几个方面？

案例2 夏大定诉郑达香健康权纠纷案第2章 打官司的准备工作 1.收集证据应当注意哪些问题？

2.收集证据主要围绕哪些方面的内容进行？

3.收集证据的方法有哪些？

4.电话录音可以作为证据吗？

5.手机短信能否作为证据？

6.亲属可以作为证人吗？

案例3 证人作证但不出庭，应如何处理？

7.什么是诉讼时效？

8.超过诉讼时效再提起诉讼的后果是什么？

9.诉讼时效中的“两年”是如何起算？

10.发生侵权纠纷后，如何避免超过诉讼时效？

案例4 刘昌海与李明珍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11.诉讼时效中断的法定事由有哪些？

12.诉讼时效中止的法定事由有哪些？

13.民事诉讼中的起诉必需符合哪些条件？

14.起诉状应载明哪些事项？

15.起诉状的书写应注意哪些问题？

实用文书1 民事起诉状 16.死亡赔偿金标准有什么规定？

17.如何确定残疾赔偿金及被抚养人生活费？

18.“无生活来源和劳动能力的”应如何确认？

19.扶养人应如何确定？

案例5 邬某与李某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20.因侵权行为提起的诉讼，哪些人民法院有管辖权？

21.诉讼过程中能修改诉讼请求吗？

第3章 农村损害赔偿之“打架”篇 1.生活中因琐事被打了，怎么办？

2.打架侵权涉及的赔偿范围是什么？

案例6 李某、张某与赵某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7 王某与李某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

例8 汪某诉龚某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9 郜敏家人诉邹红、胡山、程前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案例10 黄甲诉黄乙、抚州某中学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第4章 农村损害赔偿之“工伤”篇 1.什么叫工伤？

工伤有什么特征？

.....第5章 农村损害赔偿“特殊侵权”篇第6章 胜诉后.如何早日实现权益

章节摘录

第十八条 受害人或者死者近亲属遭受精神损害，赔偿权利人向人民法院请求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的，适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责任若干问题的解释）予以确定。

精神损害抚慰金的请求权，不得让与或者继承。

但赔偿义务人已经以书面方式承诺给予金钱赔偿，或者赔偿权利人已经向人民法院起诉的除外。

第十九条 医疗费根据医疗机构出具的医药费、住院费等收款凭证，结合病历和诊断证明等相关证据确定。

赔偿义务人对治疗的必要性和合理性有异议的，应当承担相应的举证责任。

医疗费赔偿数额，按照一审法庭辩论终结前实际发生的数额确定。

器官功能恢复训练所必要的康复费、适当的整容费以及其他后续治疗费，赔偿权利人可以待实际发生后另行起诉。

但根据医疗证明或者鉴定结论确定必然发生的费用，可以与已经发生的医疗费一并予以赔偿。

第二十条 误工费根据受害人的误工时间和收入状况确定。

误工时间根据受害人接受治疗的医疗机构出具的证明确定。

受害人因伤致残持续误工的，误工时间可以计算至定残日前一天。

受害人有固定收入的，误工费按照实际减少的收入计算。

受害人无固定收入的，按照其最近三年的平均收入计算；受害人不能举证证明其最近三年的平均收入状况的，可以参照受诉法院所在地相同或者相近行业上一年度职工的平均工资计算。

编辑推荐

《农村常见损害赔偿纠纷实例说法》：提炼赔偿纠纷法律问题法官点评真实典型案例相关法律文书范本参考纠纷处理法律依据提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